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2017-026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7年7月13日在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8号陕鼓动力8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7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和书面形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4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长印建安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委托董事李宏安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长印建安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推荐,会议由董事李宏安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借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之境外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境外子公司”)的业务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6000万欧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1年,综合融资成本不超过2%。具体如下:

1、借款主体:境外子公司,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不同境外子公司的融资成本等因素

选择适当的融资主体;

- 借款金额:5000万欧元;
- 借款币种:欧元;
- 借款期限:1年;
- 借款成本:不超过2%;
- 还本付息方式: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 贷款银行: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各银行提供的贷款方案择优选择。

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四日

股票简称: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002500 编号:临2017-04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7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17年7月13日,本次会议在山西省太原市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二层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的形式召开。

会议由侯巍董事长主持,10名董事全部出席。其中,侯巍董事长、樊廷让董事、赵树林董事现场出席;周宜洲董事、傅志明董事、王卫国独立董事、蒋岳祥独立董事电话参会;因工作原因,柴宏平董事书面委托侯巍董事长、朱海武独立董事书面委托蒋岳祥独立董事、容和平独立董事书面委托王卫国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募基金产品2017年第二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募基金产品2017年第二季度监察稽核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7-105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半年度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762,627,581.44	897,984,250.84	96.2%
	营业利润	160,262,168.17	46,462,681.46	146.2%
	利润总额	304,981,694.04	67,901,064.40	1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210,672.26	48,589,844.47	9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03	13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7%	5.14%	-0.7%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699,177,747.69	4,107,564,612.04	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61,879,694.04	2,117,286,084.66	2.1%
	股本	679,534,079.00	321,963,377.00	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73	6.58	-43.7%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推进整体综合服务业务,进一步完善公司市场区域布局,业务区域不断扩大,积极开拓市场,实现了公司收入和净利润的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9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98%。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指标均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规模拓展市场,公司整体综合服务业务市场接受度逐步提高,客户数量及收入稳步上升,并通过外延并购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区域布局,整体业务规模显著上升,规模效应进一步体现所致。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7-106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济南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润达”)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00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6,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由李杰先生将其持有的济南润达的30%股权(注册资本1,615万元)质押给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担保的反担保措施。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无

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2017年1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支持子公司公司的发展,解决其流动资金短缺问题,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济南润达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事项作出预计,具体如下:

1、公司与李杰先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润达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李杰先生将其持有的济南润达的49%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本次担保的反担保措施。

2、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并根据金融市场变化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进行担保调整。

对于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53)。据此,李杰先生将其持有的济南润达的30%股权(注册资本1,615万元)质押给润达医疗,作为担保的反担保措施。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近期实际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公司为济南润达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的借款人民币1,4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济南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高新区颖秀路2766号生产楼1-102-811

法定代表人:李杰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开发;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维修;医疗设备的租赁;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技术服务;医疗服务;非专控通讯设备、普通机械及设备、仪器仪表、工矿设备、教学设备、办公用品、电子产品、五金产品、体育用品的销售;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17年6月经公司总经理会议同意,李杰先生将其持有的济南润达19%股权转让给公司后,公司持有其70%股权,李杰先生持有其30%股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济南润达的资产总额人民币10,548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8,256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人民币8,256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2,292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8,567万元,净利润人民币911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17年3月31日,济南润达的资产总额人民币12,215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9,608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人民币9,608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2,607万元;2017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160万元,净利润人民币16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济南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担保金额:人民币1,400万元

贷款期限:一年(具体以贷款合同实际贷款期限为准)

担保方式: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系统内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贰仟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合同约定分期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两年。如果被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北京银行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期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期债务逾期而依照主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其担保范围内已被北京银行宣布提前到期之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7,842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5,248万元,分别占公司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7.32%和26.09%,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6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关联交易概述: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预计向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泰橡胶”)采购原材料丁苯橡胶,关联交易金额约为含税600万元。

二、关联交易影响:公司本次预计增加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有利于拓宽公司采购渠道,节约运输成本,保障公司所需的原材料持续稳定供应,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三、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预计向维泰橡胶采购原材料丁苯橡胶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关联交易的内容属于公司日常商业活动行为,尚需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017年7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叶维跃先生回避表决,另外六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未有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此次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该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含税)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采购原材料丁苯橡胶	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6000	0

名称: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3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上年同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94,600(含税)000万元	盈利:1,378(含税)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减:	26% - 3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90(含税)0348元/股	盈利:0.0113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6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关联交易概述: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预计向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泰橡胶”)采购原材料丁苯橡胶,关联交易金额约为含税600万元。

二、关联交易影响:公司本次预计增加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有利于拓宽公司采购渠道,节约运输成本,保障公司所需的原材料持续稳定供应,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三、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预计向维泰橡胶采购原材料丁苯橡胶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关联交易的内容属于公司日常商业活动行为,尚需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017年7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叶维跃先生回避表决,另外六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未有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此次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该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含税)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采购原材料丁苯橡胶	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6000	0

名称: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科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66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7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本公司于2017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科达股份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7月20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8号IFC大厦D座3306室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7月20日至2017年7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A股股东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未来发展规划的议案)	√
2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2017年7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61)。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以上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的表决权,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

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6	科达股份	2017/7/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应持有的证件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够证明其持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持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可以到登记地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亦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在出席会议时应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委托人持股凭证除外)。(用信函登记时请提前一周寄出)。

(三)登记时间

2017年7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四)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8号IFC国际财源中心B座3306室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3、联系人:孙彬、张琪

联系电话:010-84182651

传 真:010-84182651

电子邮箱:info@kedateqing.com

邮政编码:100022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8号IFC国际财源中心B座3306室